招标编号：ZYJY-【2026】CS0782 政府采购项目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 标 人：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代理机构：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22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范本） 23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10 楼 1003 室（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JY-【2026】CS0782

项目名称：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36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53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3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租赁服务	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53600.00	153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过程中，如出现业务变更或网络安全事故，则不再续签。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参与的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参与的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完整版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的缴纳凭据（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投标现场查询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10 楼 1003 室（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20 楼 2005 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20 楼 2005 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投标单位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单位库。

2.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注：报名方式分为：邮件形式和现场报名两种方式

邮件形式：1.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发售，周末及法定节假日除外）获取磋商文件，各供应商将报名资料发送至公司邮箱（a89520099@163.com)，报名资料为单位介绍信（介绍信需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办人身份证扫描件均加盖公章，邮件标题以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为格式。

现场报名：2.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10楼1003室（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发售，周末及法定节假日除外）领取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介绍信需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名人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公章（鲜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金盾大厦

联系方式：029-8675393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10楼1003室

联系方式：029-895200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凡、赵雪静

电话：029-89520099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2	招标人	招 标 人：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金盾大厦 联 系 人：王警官 电 话：029-86753939
3	采 购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10 楼 1003 室 联 系 人：郑凡、赵雪静 电 话：029-89520099 邮 箱：a89520099@163.com
4	联合体形式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备 选 方 案	不允许提供
6	标段	本次采购不分标段，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磋商，不得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8	预算金额	**¥：153600.00 元**
9	资 格 要 求	提供以下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参与的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参与的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完整版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的缴纳凭据（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投标现场查询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注：**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上述要求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身份

		证原件除外），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资审时凡有一项不合格者，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提供原件及其复印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由于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或所提供证明材料不合格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如供应商的各类证书原件正在变更、年检中的，须有相应的行业管理部门出具书面证明。）
10	中小企业政策的说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的名称: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 **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3〕19号）的规定，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0%价格扣除。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	磋商保证金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磋商保证金，与磋商保证金有关事项可忽略。** 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银行转帐支票，电汇、银行即期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开标前（以到账时间为准），且应在开标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保证金到账情况。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 **收取保证金单位名称：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西安曲江支行** **账　　号：981011510000073005** **咨询电话：029-89520099** **转账事由：ZYJY-【2026】CS0782磋商保证金（转账时请按要求标明）。**
12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用U盘拷贝，电子版应为WORD格式及PDF签字盖章格式）并各自胶装成册，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

		明“正本”、“副本”或“电子版”，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响应文件在书脊处标注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且打印）** **最后磋商报价表壹份用于供应商最终报价环节现场提交。各供应商应在响应前在最后磋商报价表加盖公章（单独手持、无需密封），磋商后，填写价格，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13	包装 密封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以及电子版，用单独的封袋分别密封，在封袋上标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等内容，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拒收的风险。**
14	评分 标准	综合评分法
15	供应商信用 查询	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2.供应商自行查询上述记录； 3.如果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已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其响应无效。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名词解释

1、招标人：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监督机构：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供应商：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磋商文件及要求

1、磋商文件组成：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招标人的实际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1、竞争性磋商公告

1-2、供应商须知

1-3、服务内容及要求

1-4、合同草案条款

1-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磋商文件的获取：各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五日应延长至五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及响应文件

1、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响应资料，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要求。

3、限制磋商的供应商

3-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号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响应文件的编制

5-1、供应商参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准备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用 U 盘拷贝，电子版应为 WORD 格式及 PDF 签字盖章格式）并各自胶装成册，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版”，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在书脊处标注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且打印）。**

5-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5-2-1、对磋商响应函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5-2-2、磋商报价表和分部分项报价表。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5-2-3、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证明参加磋商供应商是响应本项目磋商的合格供应商；

5-2-4、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制的服务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与技术服务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服务等方面保障措施。

5-3、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等字样；

5-4、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

章（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证明材料、落款处注明需盖章签字的地方等）；

5-5、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响应报价要求

6-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在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投标报价、服务期限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6-2、磋商最终报价是完成采购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6-3、**最后磋商报价表壹份用于供应商最终报价环节现场提交。各供应商应在响应前在最后磋商报价表加盖公章（单独手持、无需密封），磋商后，填写价格，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4、最后响应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响应报价。对于差异较大的报价，须作出明确的说明；

6-5、磋商后最终的响应单价，在合同洽谈和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6、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7、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8、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7、磋商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保证金要求。

8、响应文件有效期

8-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2、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响应文件密封

1-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以及电子版，用单独的封袋分别密封，在封袋上标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正本”、“副本”或“电子版”等内容，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1-2、对于需提供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及业绩原件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将其内容单独封装；

1-3、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提交

2-1、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递交并办理签收手续；

2-2、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供应商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磋商小组职责及义务

1、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

2、磋商小组职责

2-1、确认磋商文件；

2-2、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5、编写评审报告；

2-6、告知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3、磋商小组义务

3-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2、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确认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经招标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六、磋商程序

1、磋商会议

1-1、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2、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1-3、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

1-4、磋商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2、响应文件评审

2-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要求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对响应文件中的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认合格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2-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不得进入下一轮评审：

符合性审查	1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2	**磋商报价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不超过采购预算**
	3	**响应文件装订、签署和盖章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商务要求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投标响应内容是否出现漏项的情况**
	8	**其他实质性不符合的情况**

2-3、经过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包括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2-3-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3-2、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要求（例:服务内容、付款、验收标准等项）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2-3-3、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3-4、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3-5、投标人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3、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3、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能超过首次磋商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最后报价应按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5、比较与评价

5-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5-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6、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7、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评审因素	得分	评标因素	客观/主观
价格	2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	客观

		100%。 注：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总体服务方案	12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②项目服务工作计划③服务流程及管理④进度保障措施。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12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
项目团队配备方案	4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项目团队配备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拟派项目组成员结构②岗位职责及分工。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4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
培训方案	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培训地点、时间、人数、次数等；②培训内容及培训方式；③培训考核办法。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

质量保障措施	6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质量控制自查措施②质量控制及验收方案。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
拟投入的设备	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拟投入的设备，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设备清单②证明材料③设备图片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响应时间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③售后服务人员配备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
服务团队人员	15分	（1）项目负责人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3年类似项目服务管理经验得1分，每增加两年服务管理经验额外增加1分，最多可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注：管理经验须提供证	客观

		明材料及身份证复印件。 ②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表、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在投标单位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完整得 3 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2）配备项目团队人员不少于 8 人，8 人得 2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个人员加 1 分，满分 6 分。注：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在投标单位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3）专业技术人员驻场：本项目实施期间，为保证项目顺利运行，每周一至周五 9：00-18：00 需一名专业技术人员驻场，及时处理故障问题，驻场人员合同履行期间不得更换（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注：须提供驻场人员履历表、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在投标单位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完整得 3 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证书	4分	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得 4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客观
承诺	5分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保密承诺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保障承诺，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客观
增值服务	3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增值服务，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客观
本地化服务	3分	供应商在西安市本地拥有自营运维服务网点（提供房产或租赁合同），得 3 分，西安市仅有合作服务点（提供证明材料）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客观
业绩	10 分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07 月 0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未提供不得分。（以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客观

备注：其他事项说明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

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3〕19号）的规定，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0%价格扣除。

（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低于成本价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材料不能证明其磋商报价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该供应商低于成本价竞标，作废标处理。

（3）评标时，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磋商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七、确定成交单位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招标人确定成交单位。

2、招标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招标人的成交复函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二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八、询问与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6、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

7、质疑受理部门：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电话：029-89520099。

8、提交质疑函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1003 室

9、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10、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详见附件四。

11、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九、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招标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招标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

购。

十、成交服务费

1、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2、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按定额收取人民币陆仟伍佰元整（¥6500.00），按照代理协议约定由中标（成交）人支付。

3、成交单位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

账　　号：981011510000073005

十一、其他情况说明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请示监督机构后，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或继续磋商。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丈八北检查站:西安绕城高速丈八北出口检查站

丈八南检查站:西安绕城高速丈八南出口检查站

三星检查站:京昆高速三星出口检查站

秦渡检查站:西安外环高速秦渡出口检查站

每站公安业务专网裸光纤一条、业务专网数字链路一条(数字链路不低于 50M)。符合公安网络安全要求。合计 8 条。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过程中，如出现业务变更或网络安全事故，则不再续签。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成后，按照签约合同价的 50%作为预付款支付给供应商；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范本）

本合同仅为参考格式,签订合同时甲方有权对具体合同条款做出修改.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3. 服务期限：_____

4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

2.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澄清、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元）。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包含设备、系统对接调试、线路租赁费、维护费及完成项目实施所需要的各种费用）。

四、付款方式

五、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三部分的服务内容及要求（经甲方同意后执行）。

六、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全面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

七、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服务期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____（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YJY-【2026】CS0782 正本/副本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录

第一部分：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一）首次磋商报价表

（二）商务要求偏离表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偏离表

（四）最后磋商报价表

第三部分：服务方案

第四部分：（一）供应商承诺书

（二）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第五部分：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编号为：ZYJY-【2026】CS0782 的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技术支持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为90个日历日，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我方承诺：参加本次投标（响应）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以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他资料及内容均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9、有关于本磋商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一）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报价内容 磋商内容	磋商报价（元）	服务期限	备注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合计：人民币大写：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首次磋商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格式自拟）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商务条款 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条款 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				
...				
...				

说明：对磋商文件第三部分服务内容及要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响应；

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无偏离、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服务内容及要求	响应文件 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				
...				
...				

说明：对磋商文件第三部分服务内容及要求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逐条响应；

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无偏离、服务内容及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最后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报价内容 磋商内容	磋商报价（元）	服务期限	备注
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速公安检查站公安业务专网租赁服务项目			
合计：人民币大写：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请供应商自备表格并加盖公章，最终报价环节现场提交，响应文件中无须提交。

第三部分　服务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第三部分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和第二部分的评审办法，可自主编写服务方案）

第四部分

（一）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和资信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磋商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五部分 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

投标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单位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2、特定资格条件

（供应商应按照以下顺序逐一进项响应，提供格式的按照格式填写，无格式的自拟格式）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参与的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参与的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完整版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的缴纳凭据（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投标现场查询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注：1、以上 3-7 项，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可不再提供其他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天，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三）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西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单位（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邮编：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由投标单位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其他未列明行业），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投标单位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接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年月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四：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包号：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公平 公正

专业 高效

企业名称：陕西知源集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兰基中心 1003 室

邮政编码：710000

电话：029-89520099

传真：029-89520099